

证券代码：002649

证券简称：博彦科技

公告编号：2016-031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16年6月13日以专人送达、电话、电子邮件及传真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的通知。

2016年6月20日，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斌主持，应参会董事7人，实际参会董事7人，全体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共收到有效表决票7张，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一、经表决，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告详情请见2016年6月21日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二、经表决，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将回购注销：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原激励对象顾桂萍、王晓慧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5万股限制性股票；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原激励对象兰升、刘仲杰、吴少雄、徐丹丹、高其芳、罗青、盛佳丽、廖君仪、

陈盼音、吴异前、杨海薇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9.7 万股限制性股票，上述原因将导致公司股本总额和注册资本相应发生变化。董事会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从 17,690.4 万元减少至 17,679.2 万元，同时对原《公司章程》中对应的第六条、第十九条进行修改。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修正内容如下：

1、原章程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690.4 万元。

修订为：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679.2 万元。

2、原章程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7,690.4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修订为：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7,679.2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公司章程》修正案和《公司章程》刊登于 2016 年 6 月 21 日的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还需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三、经表决，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 Beyondsoft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向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申请金额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美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博彦香港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为满足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向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申请授信，公司同意在博彦香港与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签订授信协议起一年内为其提供金额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美元综合授信的连带责任担保。本次银行综合授信将有利于博彦香港经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为博彦香港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董事会同意，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公告详情请见 2016 年 6 月 21 日刊登于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此公告。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6 月 20 日